附件4：

临高县2022年第一批安居房申请要件材料

一、《临高县安居房申购审核表》；

二、《临高县安居房申购评分表》；

三、申请人、共同申请人身份证件；

四、申请人、共同申请人户口本；

五、婚姻状况证明文件；

六、申请人、共同申请人个税和社保缴费记录；

七、申请人、共同申请人在海南省住房情况证明；

八、人才认定证明文件（引进人才类提供）

九、劳动合同。

十、基层教师和基层医务人员需提供继续在本系统基层服务5年及以上承诺书。

十一、其他须提供的材料。